

# 我省新增债券额度194亿元

## 重点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民生项目

本报海口6月1日讯（记者李磊）今天上午闭会的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批准了《2017年海南省本级公共财政预算调整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根据方案安排，2017年财政部下达我省新增债券额度194亿元。新增债券资金将重点

保障省委、省政府确定的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教育医疗卫生等民生项目。

据省财政厅厅长刘平治介绍，根据国务院和财政部规定，新增债券资金只能安排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和“楼堂馆

所”等中央明令禁止等项目支出。新增债券资金分配着重向市县倾斜，债券资金优先保障省委、省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建设，主要用于保障“田”字型高速公路、交通扶贫农村公路六大工程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教育和医疗卫生等在建项

目及其他重点民生项目。

据介绍，纳入预算调整新增债券额度194亿元中，省级直接举借57亿元，约占总额的30%，转贷市县137亿元，各市县可根据省级转贷额度自主安排具体项目，将债券资金用于前期工作充分、资金到位即可形成支出的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和重点民生项目。

1.58亿元，占2.8%；城乡社区支出8亿元，占14%；交通运输支出42.4亿元，占74.4%。转贷市县新增债券137亿元，各市县可根据省级转贷额度自主安排具体项目，将债券资金用于前期工作充分、资金到位即可形成支出的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和重点民生项目。

像钉钉子一样  
一锤一锤敲实  
安全生产工作

◀上接A01版

尤其是要将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当作重中之重，严格“谁许可、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问责机制。二是严肃对待安全生产巡查。以国务院安委会巡查工作为契机，在督查督办中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着力提升我省安全生产水平。三是严格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实施“运动+常态化”机制，不搞“一阵风”，像钉钉子一样一锤一锤敲实安全生产工作。尤其是着重从道路交通安全抓起，公安、安监等相关职能部门，以及各市县形成合力，用一年左右时间对我省道路施工、安全生产进行全面安全整治。四是严格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开展联合执法、综合治理，切实做到宁紧勿松、宁重勿轻，不留情面、不讲人情，拧紧各个环节的“安全阀门”。五是严肃事故调查处理。对发生的安全事故，各级各部门要慎重对待，举一反三，查漏补缺，杜绝事故再次发生。六是夯实安全生产基础。抓好抓实应急处置能力建设、装备、宣传教育、信息化建设等基础工作，补齐安全建设短板。七是严格落实中央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各市县党委、政府，各有关部门要蹄疾步稳把各项改革发展任务做实，让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在海南落地生根。

副省长、省安委会常务副主任李国梁主持会议。省政府秘书长陆志远出席会议。

## 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批准《海口市扬尘污染防治办法》 防治扬尘污染不力可追究刑责

本报海口6月1日讯（记者李磊）今天下午，省委政法委在海口召开“两学一做”专题学习暨2017年第二次全会，传达学习省委书记刘赐贵5月26日在省委政法委机关调研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5月22日在七届省委常委会第6次会议上的讲话精神。

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肖杰出席会议并讲话，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贾志鸿出席会议。

会议指出，刘赐贵书记在省委政法委调研时提出了解决问题的三条措施和六点要求，为我省当前和下一阶段政法工作提供了重要遵循。刘赐贵书记的讲话政治站位高，强调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是做好政法工作的思想武器和有力保证。讲话还体现了刘赐贵书记对政法系统、政法干警的亲切关怀，明确了政法机关下一步工作的方向和重点，有很强的针对性、指导性。全省各级政法机关要把学习宣传贯彻刘赐贵书记调研讲话精神和学习省第七次党代会精神结合起来，加强组织领导，迅速掀起学习宣传热潮，学深悟透、准确把握精神实质，结合各自的实际分解任务，明确责任，落实措施。要以学习为契机，形成强大动力，为加快建设美好新海南作出更大的贡献。

肖杰强调，全省政法系统传达学习贯彻刘赐贵书记讲话精神，要旗帜鲜明讲政治，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要坚持问题导向，解决突出问题。要坚持从严治警不动摇，严明政治纪律和规矩，打造一支政法铁军。要扎实推进法治海南建设，以坚定的信念、高昂的斗志、扎实的作风全力维护好全省社会大局的和谐稳定，用实际行动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本报海口6月1日讯（记者李磊）为有效防治扬尘污染，建设国际化滨海花园城市，保障海口市民公众健康，今天上午闭会的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上，表决通过了海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海口市扬尘污染防治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的决定。

《办法》所称的扬尘污染，是指因建设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物料运输和堆放等活动以及土地裸露产生的粉尘颗粒物对大气环境造成的污染。《办法》从政府、部门、

社会等多个层面明确了监管职责和防治义务。

据悉，随着海口市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建设施工、房屋拆除等活动已经成为海口市扬尘污染的重要原因。因此《办法》对建设工程的扬尘污染作了重点规范：规定施工单位应当采取设置硬质密闭围挡、硬化道路、冲洗施工车辆、使用预拌（预制）材料等措施防治扬尘污染，明确土方、垃圾、渣土等应当即时清运或者遮盖，采取密闭或者其他措施运输防止物料遗撒。

对于扬尘较多的房屋拆除工程，《办法》还特别规定，拆除工程施工过程中，应全程采取边拆边淋、洒水等防尘措施，未完全拆除前使用密闭防尘网围挡建筑物；爆破拆除前应采取内外喷淋、洒水等方式淋湿建筑物，爆破后立即采取喷淋、洒水等防尘措施；拆除工程完成后，施工用地采取密闭式防尘网遮盖、地面硬化绿化等防尘措施。此外，《办法》还对绿化作业、环卫作业、矿石及粘土开采和加工活动、物料运输和堆放等活动的扬尘防治措施作出了规定。

对于违反《办法》规定的扬尘污染行为，《办法》规定将对责任主体处以两千元至十万元不等的罚款，并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将按照原处罚额按日计罚。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及工作人员不依法履行扬尘污染防治监督管理职责的，由其所在单位、监察机关或者上级主管部门责令其改正，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海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免名单

（2017年6月1日海南省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 决定任命：

符宣朝为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丁式江为海南省规划委员会主任；  
许云为海南省农业厅厅长；  
霍巨燃为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厅长。

#### 决定免去：

符宣朝的海南省农业厅厅长职务；  
丁式江的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厅长职务。

### 海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17年6月1日海南省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 任命：

张嶽为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审判第二庭副庭长。  
免去：  
王非的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袁正东的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梁永平的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陈秀儒的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副庭长职务。

### 海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17年6月1日海南省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 任命：

杨振田为海南省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检察员。  
免去：  
王刚的海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罗宗煌、邢向东的海南省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陈玉林的海南省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检察员职务。

## 深入学习习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认识好干部 培养好干部 用好干部

◀上接A02版

认真落实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抓好以院系为重点的高校党建。统筹推进中小学校和事业单位等其他领域的党建工作，确保基层党组织全面过硬。三是切实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发展党员一定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防止“带病入党”。要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完善党员日常教育管理的措施，解决好流动党员、失联党员等教育管理难题。健全党内关怀帮扶机制，激励和调动基层党员干部鼓足干劲、带领群众一块干，为加快建设美好新海南做出应有的贡献。

### 九、严格党的组织生活

党的组织生活是党内政治生活的重要内容和载体，是党组织对党员进行教育管理监督的重要形式。习总书记强调，一个班子强不强、有没有战斗力，同有没有严肃认真的组织生活密切相关。

《准则》、《条例》对严格党的组织生活作出了具体规定，我们要认真落实好。

当前，我省一些地方和部门组织生活制度不够规范、形式单一，“三会一课”制度没有严格落实到位；有的领导干部对过双重组织生活没有形成自觉；有的批评和自我批评流于形式，民主生活会没有达到应有的效果；有的地方和部门重大事项请示汇报制度执行不够严格，存在晚报、漏报、瞒报现象，等等。我们要重视解决这些问题，严格落实党的组织生活各项制度，切实增强党内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和战斗性。一要落实好“三会一课”制度。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讲党课、带头参加学习讨论，形成上行下效、整体联动的示范效应。要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学细悟习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

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要创新方法、丰富内容，突出党性锻炼，把党史、国史以及“琼崖革命23年红旗不倒”的革命传统教育与党组织生活结合起来，使“三会一课”成为党员政治学习的阵地、思想交流的平台、党性锻炼的熔炉。二要落实好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制度。实践证明这一制度对于发扬党内民主、加强党内监督、加强班子自身能力具有重要意义。要继续坚持会前发扬民主，开门纳谏，广泛听取征求各方面干部群众意见，深入谈心交心；会上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坦诚相见、开诚布公，对照《准则》和《条例》要求，认真查摆问题，深刻剖析根源、明确整改方向，真正红脸出汗；会后要认真整改，绝不走过场，搞形式主义。三要落实好谈心谈话、党员民主评议、请示报告等制度，进一步规范党费收缴管理等工作。今天在座的各位都是管党治党的第一责任人，一方面要带头严格执行各项制度，以普通党员身份认真参加所在支部的组织生活会，带头开展好批评和自我批评；另一方面要按照中央要求，加强对自己分管单位、分管领域党内组织生活的指导督促，定期、随机参加下级党组织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对那些不严肃不认真甚至走过场的，要责令重开，确保开出实效。

### 十、坚持落实好民主集中制

民主集中制是党的根本组织原则，是保证党的团结统一的重要法宝。习总书记指出，目前在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方面，既有发扬民主不够导致的主要领导独断专行的问题，也有正确集中不够造成的领导班子软弱无力的问题。这在我省也有不同程度的存在，比如：有的大事小事一把手个人说了算，对重大决策、

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资金使用等重大问题，没有经集体讨论作出决定，导致决策出现重大失误；有的以行政会议、领导班子个别通气等方式，取代党委（党组）会议；有的班子成员在讨论重要事项时，会上不说、会后乱说，表面上同意，背地里不执行；有的议而不决、决而不行、行而不实，等等。这些问题我们要高度重视、认真解决。

在今年4月1日全省领导干部大会上我曾表态，坚定不移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加强团结合作，进一步健全科学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我在省第七次党代会报告里，特别强调要落实民主集中制，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凡属重大事项都必须经集体讨论作出决定；在4月28日七届省委一次全会上，我又对加强省委班子自身建设提出了“六个带头”，其中就有带头执行民主集中制，切实搞好班子团结，以常委会的团结、全委会的团结，带动全省干部队伍的团结，形成全省上下干事创业的强大合力。今天在这里，我要再次强调，作为省委班长，决不搞一言堂，支持班子成员在职责范围内独立负责开展工作，对省委重大事项，严格按照常委会议事规则，严格按程序决策。同时，各级领导班子都要把民主集中制建设摆在重要位置，把集体领导与分工负责结合起来，把统一意志与集思广益结合起来，提高民主决策、科学决策、依法决策水平。一把手要带头发扬民主，坚持平等议事，善于集中大家的意见，同时又果断拍板决策，自觉接受监督，坚决反对和防止个人专断，也坚决反对和防止不担当不负责的现象。班子成员既要履行分工、各负其责，又要顾全大局、密切配合，集体作出决策后就要雷厉风行、不折不扣落实，绝不允许当面一套、背后一套。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要按

规定实行报备制度。领导干部要自觉服从组织分工安排，不准向组织讨价还价，也不准把分管工作、分管领域和地方当作“私人领地”。

这里，我再强调一下，七次党代会报告

第二部分“今后五年的奋斗目标”和第三部分“今后五年的主要任务”，各市县各部门要主动依据自己所担负的职责，主动承担、主动配合、主动落实，要有具体落实措施、具体责任人，把任务层层压实、体现作为。同志们，以上十点，是新一届省委抓班子、带队伍、选人用人的具体要求。希望大家结合省第七次党代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认真抓好落实，凝心聚力、奋力拼搏，加快建设美好新海南，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 名词解释

《干部任用条例》“十不准”：一是不准超职数配备、超机构规格提拔领导干部；二是违反规定擅自设置职务名称、提高干部职级待遇；三是不准采取不正当手段为本人或者他人谋取职位；四是不准违反规定程序推荐、考察、酝酿、讨论决定任免干部；五是不准私自泄露动议、民主推荐、民主测评、考察、酝酿、讨论决定干部等有关情况；五是不准在干部考察工作中隐瞒或者歪曲事实真相；六是不准在民主推荐、民主测评、组织考察和选举中搞拉票等非组织活动；七是不准利用职务便利私自干预下级或者原任职地区、单位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八是不准在工作调动、机构变动时，突击提拔、调整干部；九是不准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封官许愿、任人唯亲、营私舞弊；十是不准涂改、伪造档案，或者在干部身份、年龄、工龄、党龄、学历、经历等方面弄虚作假。

《关于加强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的意见》“十个严禁”：一是严禁违反规定程序选拔任用干部；二是严禁私自干预下级或原任职单位干部任用；三是严禁在干部考察中隐瞒或歪曲事实真相；四是严禁在干部档案上弄虚作假；五是严禁跑风漏气；六是严禁突击提拔调整干部；七是严禁封官许愿、任人唯亲、营私舞弊；八是严禁采取跑官要官、说情打招呼等手段为本人或他人谋取职位；九是严禁搞拉票等非组织活动；十是严禁超职数配备、超机构规格提拔干部或违规提高干部职级待遇。

《党委（党组）讨论决定干部任免事项规则》“五个不准”：一是不准任人唯亲；二是不准突击提拔调整干部；三是不准临时动议决定干部；四是不准超职数配备、超机构规格提拔任用干部；五是不准泄露讨论决定情况，坚决防止和纠正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

“五个坚决”、“三个不准”：《关于新

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在坚

持正确人选用人导向方面，针对党的各

级组织提出“五个坚决”：坚决禁止乱

用干部、坚决禁止任人唯亲、坚决禁止

突击提拔、坚决禁止任人唯亲、坚决禁止

突击